

第67版的重要变更及修订(2026)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危险品规则》第 67 版综合了国际民航组织 (ICAO) 危险品专家委员会做出的包括对 2025—2026 版本《技术细则》补遗在内的所有修订,以及国际航协危险品委员会通过的修订内容。下表用以帮助使用者更好地辨识本版本中所引入的主要修订,但不得视其为包揽无疑的修订表。修订内容前面标注出所处章节的编号。

介绍

"一般宗旨"已更新,进一步阐述了供应链安全相关理念,并明确了货物(包括危险品)操作与运输过程中各方的职责。

1—适用范围

1.4.3.2—关于告知标识规定的措辞已更新,以消除歧义,并更明确地说明哪些要求是必须的,哪些是建议性的。

2—限制

2.3 一旅客或机组人员携带的危险品

- 给出关于客舱内充电宝及备用电池的使用和充电问题的相关建议。
- 对表 2.3.A 进行了相应修改。

2.8.1—国家或地区差异—邀请各国或地区就国家或地区差异的引入或修订事宜联系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和国际民航组织(ICAO)。

对列表(2.8.1.3)和国家或地区差异一览表(2.8.2)进行了修订,纳入了泰国提交的差异,以及法国和英国提交的差异的重大修订。

2.8.3一**承运人差异**一为协助打算修改或添加差异的承运人而进行了少量修改,其中包括变更的申请要求须在 3 月 31 日前提交,以便在下一版《危险品规则》中公布。

对列表(2.8.3.4)以及承运人差异列表(2.8.4)也进行了修订,纳入了多家航空公司提交的差异,并删除了一些承运人。

《危险品规则》的用户应注意,为实现格式统一,一些承运人差异进行了编辑性修订,但未改变这些差异的含义或意图。大多数修订涉及引入统一的相互参照内容或标准措辞。这些操作差异的示例如下:

- 不收运含有危险品的航空邮件(见 2.4 和 10.2.2)。
- 除 1.4S 项外,不收运第 1 类爆炸品。
- 不收运采用补救包装的危险货物 (见 5.0.1.6、6.0.6、6.7、7.1.4 和 7.2.3.10)。
- 不收运易裂变物质 (见 10.3.7)。
- 液态危险品装在塑料桶和塑料方形桶的单一包装,必须按以下方式准备:
 - 。 塑料桶 / 塑料方形桶必须用其他坚固的外包装加以保护, 例如纤维板箱; 或
 - 。 如果准备采用开放式集合包装,必须使用尺寸适当的塑料、泡沫或木质托盘,至少保护包装的顶部和底部。

其他为标准化而在编辑上进行修订的差异涉及;

- 例外数量危险品;
- 有限数量危险品;
- 危险废弃物的运输;

TATA 危险品规则

- 高危危险品;
- 货物中的自平衡车;
- 旅客行李中的自平衡车;
- 干冰的运输;
- 化学氧气发生器。

4一识别

4.2一危险品表

危险品表的修订内容包括以下两个新增条目,对 UN 3166 车辆现有粗体字条目之外,添加细体字"混合动力"字样的补充,而非替代。

- UN 3166 车辆, 易燃气体驱动, 混合动力; 和
- UN 3166 **车辆,易燃液体驱动**,混合动力。

鼓励托运人、货运代理人和地面操作代理人使用这些条目,以便承运人在运输这些混合动力车辆时能够更好地评估和管理风险。

4.4一特殊规定

特殊规定的变更包括:

- A1—删除危险品表中当前无适用情况的注释;
- A199—删除了会导致矛盾的语句; 和
- A226—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失效而被移除。

8-文件

8.2.3—澄清若声明符合规则的其他要求(如特殊规定或包装说明),则无需提供8.2.3中四个要点所述信息。

9—操作

9.1.3—收运检查单及注 4—对细微差异的提及作修订。注中的示例并未反映出当前拒收的琐碎理由。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网 站将发布更多指导材料。

9.3.8.5—为协助承运人和操作代理人,提供了 ULD 操作标牌的交叉引用。

附录

附录 A-术语

术语包括"安全数据表(SDS)"这一词条,并交叉引用了附录 B中的新内容。

附录 B一专有名词

B.2.2.4—新增车辆的特殊操作代码。

B.4—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修订,纳入了有关安全数据表的背景、目的和基本原理的更多内容。

附录 H—即将发生的变化

本版《危险品规则》新增了一个附录,以详细说明相关变更内容。若这些变更得到确认,将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这些变更是基于联合国《规章范本》第 24 修订版的变更,以及国际民航组织危险品专家组截至目前已确定纳入《技术细则》(2027—2028)的变更。这些变更包括:

- 对于飞机上携带危险品的例外,将进行修订,将纳入用于以输血为目的的血液及血液成分。
- 数据记录器的例外情况将扩大到包括相应钠离子电池。
- 将在 2.3 节添加一条注释,说明在考虑乘客和机组人员可能携带的危险品时,"个人使用"的意图。
- 国家差异列表中四个国家将进行修订,以对应 ISO 国家代码。相应的国家代码也将随之修订,但这些国家差异的编号将保持不变。



- 爆炸品的分类将有细微调整。
- 新段落用于阐述禁止运输部分气溶胶,这些气溶胶同时符合特定类别、项别或包装等级的分类标准。
- 提供了关于感染性物质分类的更多指导,并提出如何获取有关新发卫生事件的信息。
- 对由锂离子电池芯和钠离子电池芯组成的混合电池进行了分类。
- 关于含能有机物质的分类,提供了更多的指导和流程图。
- 危险品表更新,包含以下新条目:

UN 3561, 氯酚类, 腐蚀性、毒性, 固体, 未另作规定的;

UN 3562, 氯酚类,腐蚀性,固体,未另作规定的;

UN 3563, 安装在货物运输装置中的锂金属电池;

UN 3564, 安装在货物运输装置中的钠离子电池。

• 特殊说明的修订和补充包括:

更新 A26 和 A103, 纳入加热机;

A107、A185、A214 和 A235, 额外增加对电池的引用;

A236 关于磁共振成像 (MRI) 设备。

- 对包装说明 130、200、459、497、590、854、950、951 和 952 进行了小幅修订。
- 第9章操作包括有关爆炸品的相容性基于配装组的变更。
- 有机过氧化物表的更新。

参考标记

条目中下列符号表示对前一版本的更改之处:

符号	含义
	新增条目
Δ	本条目有修改
\otimes	本条目删除
	IATA 额外规定
&	表示本条目与放射性物质运输有关
1+	表明该条目与电池货物相关
⊕	表明该条目与感染性货物相关

七种文字版本的关系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危险品规则》由七种文字出版:英文、中文、法文、德文、俄文和西班牙文,还有一个在日本航空货运安全学院(JACIS)许可下出版的日文版本。电子形式的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危险品规则》有英文、法文、德文和西班牙文版本。

英文原文用来翻译,因此,如果任何其他文本与英文版本有所不同,以英文为准。